

证券简称：恒立实业

证券代码：000622

公告编号：2017-44

## 恒立实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### 第七届董事会换届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保证公告内容真实有效、准确和完整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恒立实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恒立实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公司董事会需进行换届选举。公司于2017年7月27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董事会换届的议案》，公司第八届董事会成员人数为9人，其中非独立董事6人，独立董事3人。经股东提名，马伟进先生、吕友帮先生、施梁先生、蒋哲虎先生、鲁小平先生、张艳女士为下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；管黎华先生、卢剑波先生、王孝春先生为下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。

董事会任期自公司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之日起三年。董事和独立董事将以累积投票的方式分别由股东大会选举产生。其中，独立董事候选人资格尚需提请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备案。如果深圳证券交易所对独立董事候选人资格提出异议，公司则取消该候选人的选举。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召开时间为2017年8月17日，详情请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上刊登的《恒立实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43）。

公司新提名的第八届董事候选人与独立董事候选人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担任董事和独立董事的基本条件。独立董事对以上提名事项出具了独立意见。董事候选人及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及情况说明具体如下：

#### 一、 董事候选人

##### （一） 马伟进先生

马伟进，男，1974年出生，湘潭广播电视大学法学本科。1990.03—1992.12，总参兵种部伪装团特务连战士；1993.09—2013.03，湖南省湘潭市公安局工作；2013.03—2015.09，湖南省湘潭市体育局工作；2015.09辞去公职；2015.09至

今，任深圳市傲盛霞实业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兼执行董事；2016年4月5日起，任恒立实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；2016年8月19日起，任恒立实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。

马伟进先生为公司控股股东的法人代表，与实际控制人存在关联关系，是实际控制人的合伙人，未持有公司股票，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。未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，以及不存在禁入尚未解除的现象，不存在其他违法违规情况，也不属于2014年八部委联合印发的《“构建诚信、惩戒失信”合作备忘录》中的失信被执行人。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、《股票上市规则》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。不存在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第3.2.3条所列的不得被提名担任上市公司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形。

## （二）施梁先生

施梁，男，1971年出生，计算机及应用专业本科学历。1996年11月至2003年10月任蔚深证券有限公司皇岗营业部营业部总经理助理。2004年4月至2008年6月任深圳市业海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投资管理部总经理。2008年9月至2010年6月任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福强路营业部运营总监。2010年7月至今先后任中国华阳经贸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、中国华阳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长。2013年起，担任恒立实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。

施梁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，未持有公司股票，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。未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，以及不存在禁入尚未解除的现象，不存在其他违法违规情况，也不属于2014年八部委联合印发的《“构建诚信、惩戒失信”合作备忘录》中的失信被执行人。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、《股票上市规则》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。不存在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第3.2.3条所列的不得被提名担任上市公司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形。

## （三）吕友帮先生

吕友帮，男，1967年出生，硕士研究生学历、高级经济师。1993年至2002年在香港珠江船务企业（集团）有限公司多家子公司担任副总经理、总经理及董

事长职务，并曾在珠江船务发展有限公司（香港主板上市公司）担任副总经理；2003年1月至2009年10月珠江永康物流（新加坡）有限公司担任董事总经理；2011年7月至2014年任中国华阳经贸集团国际业务部总经理；2013年起，担任恒立实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、总裁。

吕友帮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，未持有公司股票，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。未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，以及不存在禁入尚未解除的现象，不存在其他违法违规情况，也不属于2014年八部委联合印发的《“构建诚信、惩戒失信”合作备忘录》中的失信被执行人。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、《股票上市规则》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。不存在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第3.2.3条所列的不得被提名担任上市公司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形。

#### （四）鲁小平先生

鲁小平，男，1964年出生，大学学历。大学本科毕业，经济师。1984-2000中国农业银行安徽省、湖南省分行干部；农业银行湖南省信托投资公司证券、基金部经理；中国农业银行湖南省分行直属支行营业部主任；2000年2月至今，中国长城资产管理公司长沙办事处资产经营部（投资银行部）副处长、处长、高级经理；第六届、第七届恒立实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、常务副总裁。

鲁小平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，未持有公司股票，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。未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，以及不存在禁入尚未解除的现象，不存在其他违法违规情况，也不属于2014年八部委联合印发的《“构建诚信、惩戒失信”合作备忘录》中的失信被执行人。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、《股票上市规则》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。不存在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第3.2.3条所列的不得被提名担任上市公司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形。

#### （五）蒋哲虎先生

蒋哲虎，男，1977年出生，大学本科学历，毕业于北京航空航天大学电子工程专业。1997-2003年任职于全球领先的油田技术服务集团，Schlumberger Co.，

Ltd. (斯伦贝谢), 担任现场工程师; 2003-2007年任职于联想集团湖南分公司, 担任政府事业部经理; 2007-2011年任职于IBM湖南分公司, 担任总经理; 2011年开始独立创业至今, 主要从事工程机械行业电器和控制设备以及液压设备的研发、销售、配套(国际进口贸易为主), 主要服务于中联重科、湘潭电机以及南车集团。

蒋哲虎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, 未持有公司股票, 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。未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, 以及不存在禁入尚未解除的现象, 不存在其他违法违规情况, 也不属于2014年八部委联合印发的《“构建诚信、惩戒失信”合作备忘录》中的失信被执行人。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、《股票上市规则》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。不存在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第3.2.3条所列的不得被提名担任上市公司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形。

#### (六) 张艳女士

张艳, 女, 1982年出生, 长春大学本科工学学士, 会计中级职称。2007年至2012年任深圳欧泰华环保技术有限公司财务; 2012年至2013年9月任深圳中视国际电视公司财务; 2013年11月至2016年1月任深圳市九明药业有限公司财务; 2016年3月至今任深圳市傲盛霞实业有限公司财务主管。

张艳女士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, 未持有公司股票, 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。未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, 以及不存在禁入尚未解除的现象, 不存在其他违法违规情况, 也不属于2014年八部委联合印发的《“构建诚信、惩戒失信”合作备忘录》中的失信被执行人。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、《股票上市规则》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。不存在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第3.2.3条所列的不得被提名担任上市公司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形。

## 二、 独立董事候选人

### (一) 管黎华先生

管黎华, 男, 1953年出生, 西安交通大学管理科学与工程博士。

1977.11-1980.03，西安塑料应用研究所技术员兼电大教师。1980.03-1984.11，西安市塑料工业公司生产调度、技术科科长。1984.12-1993.10，西安市塑料制品厂厂长兼党委书记。1993.11-1994.04，中国北方（深圳）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。1994.05-1998.11，深圳市银珠塑料制品有限公司总经理兼书记。1998.12-2014.05，深圳市深宝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，副书记，纪委书记。2014.05-至今，西安交通大学深圳研究院、首席代表、常务副院长。

管黎华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，未持有公司股票，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。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；不存在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第3.2.3条所列的不得被提名担任上市公司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形；未发生与上市公司产生利益冲突的情况。

管黎华先生及其直系亲属、主要社会关系未有在上市公司或者其附属企业任职的情况；不存在本人或直系亲属直接或间接持有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1%以上或者是上市公司前十名股东中的自然人股东的情况；不存在本人或直系亲属在直接或间接持有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5%以上的股东单位或者在上市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的情况；最近一年内不存在前述列举的情形；本人未向上市公司或者其附属企业提供财务、法律、咨询等服务；与持有公司5%以上股份的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公司其他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；未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，以及不存在禁入尚未解除的现象，不存在其他违法违规情况，也不属于2014年八部委联合印发的《“构建诚信、惩戒失信”合作备忘录》中的失信被执行人；不存在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不适宜担任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。

## （二）卢剑波先生

卢剑波，男，1970年出生，研究生学历，工商管理硕士学位；注册会计师。1996年以前，在安徽国有农垦总公司下属国营农场工作，从事统计、会计、农业开发项目管理等多项工作。1996-2011在深圳市会计师事务所等多家大型会计师事务所工作，任副主任会计师一职。2011-至今，在深圳市基石融汇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工作，任执行董事一职。

卢剑波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，未持有公司股

票，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。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；不存在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第 3.2.3 条所列的不得被提名担任上市公司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形；未发生与上市公司产生利益冲突的情况。

卢剑波先生及其直系亲属、主要社会关系未有在上市公司或者其附属企业任职的情况；不存在本人或直系亲属直接或间接持有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 1% 以上或者是上市公司前十名股东中的自然人股东的情况；不存在本人或直系亲属在直接或间接持有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 5% 以上的股东单位或者在上市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的情况；最近一年内不存在前述列举的情形；本人未向上市公司或者其附属企业提供财务、法律、咨询等服务；与持有公司 5% 以上股份的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公司其他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。未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，以及不存在禁入尚未解除的现象，不存在其他违法违规情况，也不属于 2014 年八部委联合印发的《“构建诚信、惩戒失信”合作备忘录》中的失信被执行人；不存在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不适宜担任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。

### （三）王孝春先生

王孝春，男，1970 年出生，研究生学历，国际经济法法学硕士学位；1992-1999 年，任招商局蛇口工业区法务及企业管理工作；1999 年至今，先后担任广东深天成律师事务所、广东江山宏律师事务所、广东海利律师事务所和广东郎正律师事务所合伙人；2002 年获得上市公司独立董事任职资格，先后担任深圳市新都酒店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、深圳市迪菲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等。

王孝春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，未持有公司股票，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。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；不存在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第 3.2.3 条所列的不得被提名担任上市公司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形；未发生与上市公司产生利益冲突的情况。

王孝春先生及其直系亲属、主要社会关系未有在上市公司或者其附属企业任职的情况；不存在本人或直系亲属直接或间接持有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 1% 以上或者是上市公司前十名股东中的自然人股东的情况；不存在本人或直系亲属在直

接或间接持有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 5%以上的股东单位或者在上市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的情况；最近一年内不存在前述列举的情形；本人未向上市公司或者其附属企业提供财务、法律、咨询等服务；与持有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公司其他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；未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，以及不存在禁入尚未解除的现象，不存在其他违法违规情况，也不属于 2014 年八部委联合印发的《“构建诚信、惩戒失信”合作备忘录》中的失信被执行人；不存在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不适宜担任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。

特此公告

恒立实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7 年 7 月 27 日